

前言

「您要我和曜哥結婚？」

假日上午，程心霏到隔壁鄰居家陪齊阿姨一起吃早餐，吃完後她為老人家泡了一杯茶，才剛坐下，聽到齊阿姨提起希望她嫁給曜哥，她忍不住驚呼，儘管訝異，但臉上那抹帶著嬌羞的紅暈已洩露了她的少女情懷，她願意。

因為，她喜歡曜哥很久了。

她和齊曜是青梅竹馬，從小她就常往齊家跑，以前她媽媽總會說不知道她是程家女兒還是齊家的，而近幾年，她媽媽最常掛在嘴上的話是，「嫁妝我已經幫妳準備好了，隨時可以嫁人。」

媽媽真是的，就算她很想嫁給曜哥，但曜哥會想娶她嗎？

雖然她和曜哥從小一起長大，兩家人的感情也很好，然而她和曜哥之間一點也不像情人，就是鄰家大哥和鄰家妹妹的關係。

他們像家人般的親密，卻不曾正式約會，倒是有過幾次接吻，第一次還是她要求的，那是她十八歲的生日禮物，因此兩人稱不上是男女朋友，這樣，曜哥會願意娶她嗎？

齊玉握著程心霏的小手。「我知道現在要妳結婚是早了點。」心霏兩個月前才剛大學畢業，「可是我的身體愈來愈糟，我希望在有生之年能看兒子成家，如果可以，我還想要抱抱可愛的孫子。」

當年她未婚生子，孩子的父親已經有家室，幾年後孩子的父親去世，她一個人獨自把兒子扶養長大，最大的心願莫過於見到兒子娶妻生子。

「阿姨，您不會有事的，醫生說只要好好休養就……」

「心霏，妳不用再安慰我了，我的身體我知道。」齊玉了然淡笑。「我只想知道，妳願不願意做我的媳婦？」

面對齊阿姨非常直接的問話，程心霏儘管害羞，但也不想隱瞞自己的心情。「我很喜歡曜哥，但曜哥他會答應結婚嗎？」

此時被討論的男主角正好從外邊回來，一臉倦容，一看就知道昨晚他準又是在律師事務所熬夜。

二十七歲的齊曜成為律師不到三年，尚屬菜鳥時期，為了在事業上有所斬獲，他幾乎將時間全投注在工作上。

兒子回來得正好，齊玉把剛剛和程心霏說的事，跟兒子又說了一次。

心霏是個貼心又溫柔的好女孩，將來也一定是賢妻良母，因此她很希望兒子能娶心霏，有個幸福美滿的家庭，彌補她不能給他一個完整家庭的虧欠。

雖然疲憊，但那張輪廓深明的臉還是很好看，聽到母親提起婚事，也不知道是累了還是怎麼，齊曜臉上並沒有太多的表情，深沉的黑眸看向坐在椅子上的程心霏，問了句，「妳答應了？」

「……嗯。」小臉熱燙地點頭，心情緊張不已，因為不知道他的回答會是如何。

「好，我們結婚。」

第一章

早上，七點整。

晨光從窗戶照射在餐桌上，程心霏看著坐在對面的男人，見他喝著她為他煮的咖啡，雖然他的視線始終放在文件上，她還是露出了心滿意足的淺笑。

看著沐浴在晨曦中的丈夫，今天的他，還是一樣好看。

他因為要去台中地方法院，所以比平日早起一個小時，知道他要出庭，因此她今天替他搭配的服裝，除了可襯出他英俊挺拔氣息的銀白色襯衫外，她也特地選了條深灰色的條紋領帶，穩重感性。

看著全身散發出成熟魅力的男人，程心霏被電得暈頭轉向，不禁看傻了眼。

一如以往，齊曜在做事時，她絕不會吵他，只是靜靜的在一旁看著。

結婚六年，她對親愛的老公似乎更為著迷。

如果被人知道她看自己的老公看得魂不守舍，肯定會被取笑吧？好友沛藍就是其中一個，可是，她就是這麼樣的喜歡他。

她知道當年他之所以會答應娶她，是因為生病的婆婆的要求，他從沒有說過喜歡她之類的話，儘管如此，她還是很高興自己可以嫁給他，做他的妻子，待在他身邊。

結婚之後，因為沒有避孕，她不久便有了身孕，然後在婆婆去世前三個月，她生下了健康可愛的孩子，了卻婆婆想抱孫的心願。

想起仍在睡覺的五歲兒子維維，她臉上滿足的笑意加深，因為兒子幾乎是他爹地的翻版，小帥哥一個，她打算半個小時後再去叫醒兒子，那小子太早叫醒他，他可是會抗議，這也是今天早上餐桌特別安靜的原因。

想起可愛兒子，她突然想到一件事。

「曜。」她甜甜輕喚，比起叫老公，她更喜歡叫他曜，有著無形的親密感。

「嗯？」齊曜仍看著今天出庭的文件資料。

「上次我跟你提過，這個星期六幼稚園要舉辦親子聯誼會，你有空出席嗎？」她知道老公工作一向很忙，上次跟他提這件事時，他說要看看他的工作行程表。

齊曜將手上的咖啡杯放下。「替我跟維維說抱歉。」

簡短一句話，程心霏知道老公沒空出席。「好，我會跟他說。」維維大了，有著他爹地的相貌，也遺傳了他的聰明，不再像以前那般容易哄騙，看來她得花點時間安撫他。

齊曜看了下時間，起身將文件放進公事包裡，然後走向門口，程心霏跟在他身後，準備送他上班。

在玄關處，他穿好皮鞋，轉身看向妻子。

他伸手摸著她的頭。「我去上班了。」

「好，路上小心。」她甜甜一笑。

關上門，她走回餐桌邊，拿起剛剛喝了一半的牛奶，繼續喝著。

沒有像電視上恩愛夫妻會來個親吻之類的，每次齊曜上班，就只是摸了下她的頭，沒想到他這個大哥哥摸小妹妹頭的習慣，到現在他們結了婚、生了孩子，還是沒有改掉。

難道直到現在，他還當她是鄰家妹妹？

她也說不上來內心的感覺，有點失落吧，可情況如此，她也只能認了。

他是從什麼時候開始摸她的頭呢？是小五那年。

那一年，因為她父親調職的關係，他們全家從台南搬到台北，因而和齊家成為居住在同一層樓的鄰居。

那天放學，走到五樓，她想起書包裡那張要家長簽名的月考成績分數，她突然有點不太想那麼早進家門被媽媽罵，因此坐在樓梯台階。

聽到有腳步聲，她看向走上樓的人，是鄰居家那個長得很帥氣的大哥哥，她知道他的名字，齊曜，他也看到她了。

她聽媽媽說過這個大哥哥的事，說他很聰明，不只是班上第一名，也是全校第一名，而且還以第一名考進第一志願高中就讀，真的好厲害，怎麼會有人什麼都拿第一呢？

不過因為他看起來酷酷的，不太好靠近，有時看她又像是在瞪她，讓她完全不敢跟他說話，甚至懷疑他是不是討厭她。

而且不只是她有這樣的感覺，連住在樓下、就讀國二的丁姊姊也曾這麼跟她說過，她說齊曜很跼，不愛理人，還說他只是個沒有爸爸的私生子，不知道有什麼好跼的。

老實說，雖然大哥哥不喜歡她，可是她也不喜歡聽到丁姊姊說他壞話。

原以為鄰家的優等生大哥哥不會理她，會直接走進他家，因此當他停在她面前、跟她說話的時候，她小臉不禁呆愣住。

「妳為什麼坐在這裡？」齊曜看著坐在樓梯上的小女生，清俊的臉上有著困惑，「家裡沒有人？」

真的沒想到這個什麼都第一名的大哥哥會主動跟她說話，程心霏開心的站起來，小小的臉蛋上難掩興奮。「大哥哥，你是在跟我說話嗎？」

不是跟她說話，這裡還有別人嗎？

儘管不聰明，但她的笑容還算可愛，不討人厭。

比起樓下那個老對他笑得很噁心的花癡國中女生，眼前這有雙大大瞳眸的小女生實在純真可愛多了。

「幹麼一直傻笑？」他對眼前的小女生其實印象很深刻，因為每次見到他，她總是張著一雙大眼看著他，表情看起來像害怕，現在卻笑得傻乎乎的。

「因為我以為你討厭我，沒想到你會跟我說話，我很高興嘛。」她老實的說出心聲。

「是妳討厭我吧，不是都不跟我說話？」

他怎麼會以為她討厭他呢？「我不是不跟你說話，是不敢跟你說話，因為大哥哥你成績很好，看起來很厲害，我以為你討厭像我這麼笨的人。」她的成績不怎麼好。

「妳是因為覺得我厲害，不敢跟我說話，而不是聽了樓下那個姓丁的女生說的話？她跟妳不是好朋友？那天妳們在公寓大門前說的話，我都聽見了。」

沒想到丁姊姊跟她說的話被他給聽見了，可是她也不喜歡丁姊姊說的話，連忙解釋，「我們才不是好朋友，因為我不喜歡她說你的壞話。」

「是嗎？」

「是真的！」程心霏猛點頭，就怕他不相信。「沒有爸爸就沒有爸爸，那又怎麼樣？我覺得大哥哥你比任何人都還要聰明、還要厲害，根本就不需要理丁姊姊說什麼。」什麼都第一名，不厲害嗎？

齊曜看著她，皺了皺眉頭。

他不相信她說的話嗎？她更著急的強調，「大哥哥，你相信我，我真的沒有討厭你，因為你是我見過最厲害、最棒的人，你都不知道我有多羨慕你，要是我有你一半聰明就好了。」

他看著她那純真的小臉蛋好一會兒，點了點頭，接著又問道：「為什麼坐在這裡不進去？」

看到他相信她說的話了，程心霏很高興的露出一個燦爛的笑容，不過聽到他的問題，頓時讓她表情有些尷尬，但還是乖乖招了。

「因為我的月考成績很差，我媽媽看到分數，一定會罵我，所以我想晚一點再進去。」她不好意思的吐了吐小舌，然後低下頭，想找洞鑽。

他一定會笑她吧？早知道會被大哥哥知道她成績爛，她應該好好努力用功的。他是不是會笑她，程心霏不知道，但當他的手摸著她的頭時，她驚訝的抬起臉，儘管他臉上還是一樣沒什麼表情，不過已經不像之前那樣冷冷的，而且她覺得他說話的語氣聽起來特別讓人感到溫柔舒服。

「別難過，下次考好就好。」比起她現在皺著臉，齊曜喜歡她剛剛的笑容。「其實要考第一名很簡單，若妳功課上有不懂的，可以來問我。」

以為討厭她，結果不是，外表看起來不好接近，不代表他就是個不好相處的人，相反的，她覺得他是個很好的大哥哥，她喜歡他，好喜歡他。

考第一名怎麼可能會很簡單，程心霏這麼想著，不過她可是有將他那句有不懂的可以去找他的話給記下來了呢。

程心霏莫名其妙的有了信心，對著大哥哥揮揮手，進了自己的家門。

反倒是齊曜，站在自家門口片刻，才開門進去。

家裡的燈亮著，淺淺的食物香味從廚房飄出來，伴隨著抽油煙機的聲音。

他抵了抵嘴，還是繞到了廚房門口對裡面的人說了一句——

「我回來了。」

齊玉愣了一下，沒想到兒子會主動跟自己說話，因為昨天晚上他們才吵了一架，等到早上，他沒吃早餐也沒打招呼就出門了。

她在附近的超市打工，客人很多都是這個社區的住戶。

昨晚丁太太來買東西，想到什麼似的問她怎麼沒出席家長會，她才知道昨天是開家長會的日子，但兒子根本沒說，又聽說主要是要講升學的事情，她不禁有點生氣。

她不知道兒子為什麼會愈長大愈彆扭，雖然學業不用她擔心，可是每次想找話題

跟他聊，問學校的情況，他都一副愛理不理的樣子，晚餐吃完就跑回房間。本來想說是青春期的，可就算是這樣，家長會這種事也該跟她說一聲啊。等到晚餐的時候，看兒子一副什麼事都沒發生的樣子，她忍不住脾氣地問了——

「為什麼沒跟我說家長會的事情？」

「有什麼好說的，妳要上班不是嗎？」

「我可以請假。」

「家長會又不重要，幹麼請假。」齊曜的語氣有點不耐煩。

「不是講升學的事情嗎？哪裡不重要？」齊玉聲音也變大了，「不管我到底有沒有時間，你都應該要把通知單給我看，你不跟我說是覺得我不應該去嗎？」

齊曜的臉色瞬間黑了，一聲不吭的把碗拿去水槽放，接著轉身大步要回房間。這種反應讓齊玉更生氣了，幾步追過去。

「齊曜，你給我說話，你現在是怎樣，不把我當你媽了是不是！」

齊曜回頭，怒喊了句，「妳就那麼想去被那些人指指點點是不是！」

她一愣，然後齊曜就砰的一聲把門關上。

想起昨晚的狀況，齊玉的心裡還有點隱隱作痛，可是，聽到兒子那麼說，她大概也明白了，兒子可能聽到一些議論，在學校也可能因為這樣被嘲笑被羞辱。

心裡嘆了口氣，她回神開口，「啊，你回來啦。」

「嗯。」

齊曜看母親僵硬的樣子，心裡有種說不上的感覺。

他知道是因為昨晚的爭吵，可是道歉很怪，解釋也很怪。

糾結半天，他還是沒說那些事，只說：「今天學校發了獎學金，我放到妳房間。」說完，他轉頭走了。

齊玉想說什麼，但最終也沒開口。

之後吃飯的時候氣氛說不上輕鬆，他們也沒有聊天，只是時不時的小心翼翼偷看對方。

齊曜察覺到母親的眼神，抵了抵嘴，夾了比較靠近自己，她沒什麼夾的魚肉給她，但還是沒開口。

從這天起，有什麼不一樣了。

齊曜還是會聽到那些指指點點，還是因為想要證明自己而格外努力，可是莫名其妙的，他的煩躁少了；面對母親的嘮叨時，即使再不耐煩他也不會擺臉色，不會轉頭就走，更不會再用話刺傷她——即使他的本意是不想讓她承受那些異樣眼光。後來再跟程心霏相處得多一點，他才意識到，是這個孩子最純真的想法，讓捆住他內心的繩子鬆了一些。

有人會因為他的身分為他貼上標籤，但也有人覺得他就是他。

他不需要為了不能選擇的事情這麼恨，恨到去傷害其實很在乎的人。

程心霏看了下牆上的時間，感覺她才恍神的想起以前的事一下下，沒想到已經過

了半小時，該去叫兒子起床了。

記得那次之後，知道齊曜不像他酷酷外表下那般不好相處，她便常常跑去齊家，安安靜靜的跟著他坐在客廳唸書，一唸就是半天，她也就是從那個時候起，成績轉好，往後才能考上不錯的國立大學。

她將杯子放在桌上，走向兒子的房間。

「維維，該起床上學了。」

一個小時後，程心霏送兒子到社區附近一間私立幼稚園。

在婆婆去世之後，齊曜工作似乎變得更忙碌，因此他們搬到律師事務所附近的一處社區住宅大樓，假日有空時會回去和她父母親一起吃個便飯。

送兒子去幼稚園後，她來到高中好友簡沛藍開的一間針織品店，她正準備待會九點要上課的教材，學生則是社區裡的家庭主婦。

店後面原本是間儲藏室，簡沛藍將它一分為二，一半還是當儲藏室，另一半則是闢成小教室，教授客人們一些針織品的做法。

可別小看了社區裡婆婆媽媽們的消費能力，實力驚人，有些人還要求從國外訂購高級針織品的材料。

看著好友在小教室擺上教材，程心霏問道：「要不要我幫妳？」

「不用了，很快就好了。」簡沛藍動作俐落，今天的學生有六個人。「不過要喝咖啡的話，可能要請妳自己動手了，也順便幫我倒一杯，不加糖。」一旁她煮了一壺咖啡。

程心霏為她倒了一杯黑咖啡，她正好忙完了，接過她遞來的咖啡。

「妳不喝嗎？」

「不喝，最近我的胃好像怪怪的，偶爾會感到反胃，我想還是先戒掉咖啡一陣子好了。」

簡沛藍喝了口咖啡，瞄了眼她的肚子。「反胃？該不會又有了吧？維維都那麼大了，是可以生老二了。」

「前天我的好朋友剛結束，妳說我有可能是懷孕嗎？」程心霏笑了笑，「而且當初我和我老公已經說好了，只生一個孩子。」

「如果不是懷孕，那肯定是因為長期做家事太累太辛苦，累出胃病來了。」簡沛藍很清楚好友的事。「妳呀，可不可以不要那麼寵妳老公，偶爾也要叫那個自私的大男人幫忙做做家事，盡一點老公的責任。」

她知道齊曜是個名氣很響的大律師，贏過好幾場知名官司，可就算他事業做得再成功，也不能不管家裡的事，就她所知，自他們結婚以來，不管是家事還是孩子的教養問題，都是心霏一個人包辦，心霏不累才怪！

「我老公工作很忙，早出晚歸，夠累了，我只想他回家後好好休息，再說，做家事和照顧孩子一點也不辛苦。」程心霏甜笑著，那一大一小是她最愛的兩個男人，她甘心為他們付出。

「我很困惑齊大律師是怎麼拐到妳的？讓妳大學一畢業就結婚生子，然後傻乎乎

無怨無悔的付出。」想想以前她大著肚子還要照顧生病的婆婆，而老公做他自己的事，她真是現代阿信。

「他哪有拐我什麼。」因為她愛他。

「是、是，他沒有拐妳什麼，只是對妳下了迷魂咒，讓妳迷他迷得要命，然後死心塌地的為他做牛做馬。」心霏有多愛她親愛的老公，她從高中就知道了，因為她的話題永遠離不開她的曜哥，聽得她耳朵都長繭了。

儘管被取笑了，不過好友說的都是真的，因此程心霏還是甜甜笑著，只是那笑裡，已有了一絲不易被察覺的苦澀。

雖然她愛齊曜，可是她明白他並不愛她，除了他從來沒有說過喜歡她，另外，她知道他心裡有著想送戒指的對象，這件事她不曾跟好友提過。

那是齊曜工作的第二年，有次她去向他借書，正在吃早餐的齊曜讓她自己去他房裡拿，她瞄到在書櫃下方有個精美的小盒子，其實她更早之前就看到了，不過那天她實在太好奇了，於是打開盒子，看到裡面放著一枚銀戒，Size 一看就知道是女戒，她緊張的將盒子放回去。

他想送給誰呢？一定不是她，要送她早就送了，不用一直擺著，而且還放在書櫃下方，她猜這應該是方便他常常拿起來看吧。

對於齊曜，她所知道的都是他在家裡的事，除此之外，不管學校或人際關係，她一概不清楚。

她不知道他的交友情況，當然也不知道他喜歡的女孩是誰，而也許是因為戒指的關係，當婆婆後來提出要他們結婚，她才會馬上就答應，因為她很想一直待在他身邊。

在他們的婚姻裡，真正自私的人，其實是她。

「對了，心霏，妳還記得允傑學長嗎？」

「允傑學長？」程心霏思索著。

「妳忘了？就是我們高中吉他社的社長，高一時給妳情書，長得斯文帥氣，後來考上醫學院的那個蕭允傑學長？」

提起情書，她有點印象。「我想起來了。」

「終於記得人家了。」老實說，當心霏收到允傑學長的情書，她可是羨慕不已呢，因為允傑學長可是他們高中校園票選出來的白馬王子之一，成績好、家世好，長得又帥。

「為什麼突然提起允傑學長？」那都已經是十幾年前的事了。

「我上次發燒去平和醫院掛急診，學長是那裡的住院醫師。」學長的變化不是很大，她一眼就認出他來了，「妳知道嗎？學長還記得妳，我一說妳結婚了，他就說是不是嫁給齊曜，我馬上點頭。」

「學長他怎麼會知道我嫁給齊曜呢？」自從學長畢業後，他們就沒有聯絡，也因此剛剛沛藍突然提起他，讓她想了好一會兒才記起來。

「我沒有問他，也許是有人告訴他，又或許他是在報章雜誌看到妳老公的專訪而得知的吧。」簡沛藍猜測著。「哎呀，我忘記問學長一件事了。」

「什麼事？」

「當初為什麼他給了妳情書之後，就完全沒有下文呢？至少該來問問妳的答覆。」還記得當時她幫心霏想了多個不讓學長難堪的拒絕理由，可是學長都不曾再找過心霏，偶爾在校園遇上了，他也是點個頭當作招呼而已。

「妳居然還記得這種事？真是的，當年我不是就叫妳別想了，也許學長給錯人情書了。」

「給錯了也該說一聲，難道優秀出色的帥哥都這麼自我嗎？」簡沛藍這句話也包括了齊大律師。

這時候，來上課的婆婆媽媽陸續進入教室，因此兩人結束談話。

「我到前面幫妳看店。」好友在教學時，若她有空，就會過來幫她看店。

「謝了，中午請妳吃飯。」

小教室裡開始上課，而坐在櫃台裡的程心霏沒有閒著，她從一旁櫃子裡拿出上次她織了一半的毛線小背心，這是準備織給維維秋天穿的，秋天比較有涼意，穿上小背心正合適。

想起允傑學長，若不是沛藍剛剛提起，她幾乎已經忘了他呢，那是她第一次收到情書，也是唯一的一次，不是沒有男同學再給她情書，而是她不收。

為什麼？

當然是和齊曜有關。

收到情書那天放學回家，沛藍在巷口跟她說再見，然後大聲嚷著，要她將情書收好，害她很不好意思。

她轉過身，見到齊曜站在機車旁，準備去打工，她開心的小跑步上前。

「曜哥，你要去打工了？」她的曜哥從以前就長得很好看，唸大學之後，變得更英俊了，每次見到他，她總是心跳加快。

「嗯。」齊曜點了頭，不發一語的看著她。

「曜哥，怎麼了嗎？」對於他突然盯著她看，然後不說話，程心霏又是一陣心跳加快。

「妳收到情書？」

小臉瞬間染紅，他一定是聽到沛藍剛剛喊的話了。「……嗯。」

「是誰給的？」

不知道為什麼他會有興趣知道這種事，以前他很少注意她的事，倒是她向齊阿姨問了不少關於他的事，知道他目前無心交女友，課業和打工已經佔據他不少時間。曜哥的語氣聽起來有點僵硬，他是個嚴肅的人，大概是認為高中生就是要好好用功讀書，不該交什麼男女朋友的。

「是三年級一個學長給我的。」她和沛藍一起參加吉他社，其實她是被硬拉去的，允傑學長以前是吉他社社長，不過升上三年級後已經不參加社團活動，只偶爾回到社團裡指導學弟妹。

齊曜看著那張白裡透紅的秀緻臉蛋，「情書呢？拿給我，沒收。」

「啊？」曜哥要沒收她的情書？如果可以，她並不想讓曜哥知道她收到情書，因為她也不想收到其他人的情書。

她不再是小學生，而是高中生了，她很清楚知道自己喜歡的人是誰，像女人喜歡男人的那種喜歡，真要收到情書，她也只想收到曜哥給她的情書。

不過他應該不會給她情書，別說他目前不想交女朋友，她清楚他一直把她當成鄰家小妹妹，可是她現在已經長大了……

不想讓他為她這個「小妹妹」擔心，因此她笑了笑，「曜哥，你不用擔心，雖然我收到情書，可是我還是會好好用功讀書的。」

齊曜英挺的劍眉一斂。「把情書給我。」

他在生氣嗎？氣她不好好用功讀書？其實她也不是故意要收到情書，是學長把她叫出去，然後交給她，她也沒辦法啊。

看著面前的大手，程心霏沒轍的打開書包，拿出那封情書，放進他的大掌裡，看著他將情書塞進他的外套口袋裡。

「高中生就該好好用功讀書，現在不是談戀愛的時候。」齊曜一副大哥哥的語氣，訓著單純的小妹妹——至少在程心霏看來就是這樣。

「嗯。」她知道優等生都是以課業為重，其實她們班上有好幾個女同學都已經有男朋友了，她收個情書真的不算什麼。

「記住，下次再有人給妳情書，不准收下，知道嗎？」

「好。」不管他說什麼，她都會點頭答應。

「乖。」齊曜摸了摸她的頭。

又被當成小妹妹摸頭了，儘管如此，程心霏仍很高興曜哥這麼樣的關心她。她甜甜一笑，「我不會再收情書了，會好好用功讀書。」

感到摸著她的頭的手停了下來，她看到曜哥用著一種她不曾見過的眼神看著她，非常深入，她微愣，下意識的摸了摸臉，「怎麼了？」她臉上有什麼東西嗎？

「沒事，我去打工了。」齊曜收回視線，騎上機車，呼嘯離去。

突然而來的一陣暈眩，將程心霏從思潮裡拉回現實，她將手上的小背心放到桌上，先休息一下。

雖說她自己認為做家事一點也不辛苦，但最近她的確時不時感到有些疲累。

可能是因為睡眠不足的關係，這陣子親愛的老公晚歸次數增多，她總是強打起精神等他回家。

那封情書後來怎麼處理，她一直沒有問過齊曜，可能被丟了吧？

叮鈴叮鈴，大門上的鈴鐺響起，有客人來了，程心霏收回思緒，微笑的上前招呼。